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长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公司股票价值的判断，公司将对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届满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

- 本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经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和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届满的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 24 个月，即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644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38,012,529 股，认购价格 4.91 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5%。2017 年 11 月 30 日，上述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并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36 个月，存续期为 48 个月（前 36 个月为锁定期，后 12 个月为解锁期），自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登记至资产管理计划名下并上市之日起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和 2017 年 12 月 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 www.sse.com.cn 上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

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修订稿三）和《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共持有公司股票 19,006,3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7%。

二、本次延长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情况

根据《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修订稿三）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和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同意，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限可予以延长。

2021 年 11 月 24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7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持有人会议，2021 年 11 月 29 日已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员工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拟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1-058”号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1 日